

全志敏著



南斯拉夫“企业” 自治管理和收入分配

劳动人事出版社

南斯拉夫“企业”自治 管理和收入分配

全志敏著

劳动人事出版社

南斯拉夫“企业”自治管理和收入分配

全志敏 著

劳动人事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和平里中街12号)

北京朝阳区展望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5.25印张 110千字

1985年12月北京第1版 1985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3,700

书号: 4238·0122

定价: 0.95元

前 言

南斯拉夫根据马克思主义关于一切民族都将走到社会主义，但走法却不完全一样的基本原理，结合本国的国情，继巴黎公社开创的事业，走上一条新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创建了独具特色的自治社会主义制度。三十多年来，他们在这条道路上边探索，边实践，边改革，边前进，取得了巨大成就，以较快的速度把一个典型贫穷落后的农业国，在一代人的期间，建设成中等发达的、繁荣的工业国。他们“所取得的成就，某些西方国家，在非常顺利的情况下，需用一百多年才能达到”。①

但是，成就来之不易，道路曲折 坎坷。他们曾遇到阻力，遭到反对，有过失误，存在困难和问题，但对此他们毫不讳言，强调“一切政治力量要有勇气公开地 谈论自己的问题，直接同群众交流思想，一点也不粉饰和掩盖自己。这种方式表现出自己有力量，而不是软弱”。②目前，他们能在继续摸索，发现问题，揭露问题，及时总结，不断改革，不断完善，在继续前进中。正如爱·卡德尔所说，“自治的发展与实现，要求进行整个一个时代的战斗和努力。”

南斯拉夫工人自治地管理“企业”，工人独立自主地决定收入分配，工人直接掌管扩大再生产和直接决定社会事务

① 南共中央主席团委员里比契奇1983年7月18日对《战斗报》记者谈话。

② 南联邦主席团委员扎尔科维奇1981年10月19日同《战斗报》记者谈话。

的体制，在发挥微观经济效率，在协调微观经济和宏观经济发展，在调动人的积极性和活力，调动企业的活力和竞争能力方面，已显示出很大作用和威力，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不管反对者、批判者、扼杀者的态度如何，他们以雄辩的事实迫使人们刮目相待，重新研究，重新评价，并逐步被大多数国家和人们所承认和肯定。他们的道路、做法、经验和教训广泛引起人们的兴趣，人们对南斯拉夫的“研究热”有增无减，对这个很有特点、比较陌生、不易弄懂、与我们迥然不同的自治制度的了解在不断地加深。随着国际交往的日益增多，研究日益深化，人们对南斯拉夫工人自治地管理国家各项事务的了解会更多、更深、更具体、更感性化。

为便于了解南斯拉夫，这里，仅对他们比较成功的富有成效的“企业”的工人自治管理，自主地决定收入分配和个人收入分配及其有关规定，作些介绍和分析研究。这对我国正在进行的体制改革，企业经营管理改革，收入分配改革以及工资制度改革等等都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限于水平，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指正。

全 志 敏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工人自治地管理“企业”	(1)
一、工人自治的产生	(1)
二、正式实行工人自治制度	(12)
三、工人自治的实质和进一步发展	(19)
四、工人自治地作出决定	(26)
五、现行自治管理机构	(33)
六、工人自治监督以及共盟和工会在自治 管理中的作用	(48)
第二章 “企业”的收入分配	(61)
一、工人自主地管理和支配收入	(61)
二、收入的含义及其实质	(65)
三、收入分配体制的不断改革	(72)
四、收入的形成	(83)
五、收入的分配	(89)
六、衡量劳动成果的标准	(108)
第三章 个人收入的分配	(114)
一、个人收入的概念和实质	(114)
二、个人收入的分配原则	(118)
三、衡量和确定个人收入的标准与等级	(122)
四、个人毛收入与个人纯收入	(133)
五、对过去劳动的补偿与特殊报酬	(138)

六、个人收入补贴.....	(139)
七、最低个人收入和最高个人收入.....	(149)
八、职工实际所得及其消费.....	(151)

第一章 工人自治地 管理“企业”

一、工人自治的产生

(一)工人自治的理论基础

南斯拉夫多年来一直在自治理论指导下，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自治制度。但是，自治理论并不是南斯拉夫的发明，自治实践也不是她独家占有。南斯拉夫强调工人自治的理论来源于马克思主义的基本思想，工人自治的真正实践始于巴黎公社，南斯拉夫所实行的社会主义自治也不是自治的唯一的可能的形式。爱·卡德尔曾明确指出：“自治不是我们某种特殊的思想创作和理论创造。它一向是社会主义这个概念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它存在于巴黎公社，存在于列宁的苏维埃，存在于象我国革命这样群众性的一切伟大社会主义革命之中，而它的某些形式和因素也存在于整个世界社会主义实践之中。”^①

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自治的思想，自从巴黎公社失败以后，多年来尽管没有被遗忘，然而已不大为人们所注意，没有进行必要的挖掘。南斯拉夫的功劳就在于最早注意

^① 爱·卡德尔，1974年5月1日同《劳动报》记者谈话。

并挖掘了马克思主义的自治理论，逐步发展成一整套自治制度，形成建设社会主义的独特道路。这一事实本身就被认为具有巨大的理论和现实意义。

科学社会主义的创始人，为工人自治、工人直接管理这一思想提出了科学论据。马克思、恩格斯以及列宁在自己的著述里都对此有卓著的预见和精辟的论断。这些丰富的思想就是南斯拉夫自治理论最恰当的理论基础。

1. 自治是工人阶级自己解放自己的行动。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德意志意识形态》和《国际工人协会共同章程》等著作中明确指出，劳动者的解放是劳动者自己的事情，“工人阶级的解放应该由工人阶级自己去争取”。^①马克思主义关于工人阶级自己解放自己的观点，指明了社会主义革命的本质特征和工人阶级肩负的历史使命，以及实现这一历史目标所应采用的自己解放自己的自治形式。就是说，科学社会主义创始人，都把自治作为通向工人阶级和人类解放的道路。当工人阶级通过自治实践解放了自己也解放了全人类的时候，共产主义的远大目标才能实现。因此，在推翻资产阶级政权以后，自治就是社会发展必经之路。不经过这样或那样形式的自治，就难以达到最终的共产主义远大目标。

2. 实现自治的前提条件是工人阶级夺取政权和剥夺资本家。

科学共产主义者认为，剥夺剥夺者，变自身为统治者，即工人阶级只有夺取政权剥夺资本家，才为实现工人自己管理经济创造了前提，才有可能实现工人自治。工人阶级应该自己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版，第138页。

砸烂剥削的枷锁，而不能坐等自身的历史解放。当无产阶级取得胜利后，国家将消亡。国家成为“整个社会的代表时，它就使自己成为多余的了”。它作为“整个社会的代表所采取的第一个行动，即以社会的名义占有生产资料，同时也是它作为国家所采取的最后一个独立行动。……国家不是‘被废除’的，它是自行消亡的。”^①只有当国家消亡和工人阶级成为整个社会的主体时，才能实现列宁说的“由劳动人民自己实行管理”的理想。那时，劳动人民既是立法者，又是法令的执行政行者，权利的享受者，义务的承担者。

3. 自治的远大目标是建立自由生产者联合体。

马克思和恩格斯曾设想，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应被“自由平等的生产者联合的制度所代替”，^②“代替那存在着阶级和阶级对立的资产阶级旧社会的，将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③这个联合体（或新的社会）的最根本的特点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让我们换一个方面，设想有一个自由人联合体，他们用公共的生产资料进行劳动，并且自觉地把他们许多个人劳动力当作一个社会劳动力来使用。”“这个联合体的总产品是社会的产物。这些产品的一部分重新用作生产资料。这一部分依旧是社会的，而另一部分则作为生活资料由联合体成员消费。因此，这一部分要在他们之间进行分配。这种分配的方式会随着生产机体本身的特殊方式和随着生产者的相应的历史发展程度而改变”。^④马克思进一步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2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6卷第21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73页。

④ 《资本论》第1卷第95页。

指出，“生产资料的全国性的集中将成为自由平等的生产者的联合体所构成的社会的全国性基础，这些生产者将按照共同的合理的计划自觉地从事社会劳动。”^① 这些按照合理的计划自觉地联合起来从事劳动的劳动者是自由人、自由的劳动者，他们所从事的劳动是不受剥削的自由的劳动。这里，劳动者、“人终于成为自己的社会结合的主人，从而也就成为自然界的主人，成为自己本身的主人——自由的人”。^② 恩格斯在致纽文斯的信中，还明确提出“自由的自治”。他说：“荷兰在十六至十八世纪是唯一的非君主专制政体的西欧国家，因此有它某些优越的地方，其中残存的地方自治和省的自治就没有法国或普鲁士气味的那种真正官僚机构。这对发展民族性格，以及对今后的发展，有很大的好处；只要稍许起一些变化，劳动〔人民〕（手稿此处缺损）就能够在这里建立起自由的自治，而这种自治在变革生产方式时应当是我们的最好武器。”^③ 当“自由的自治”、“自由人联合体”逐步联合成一个“大的联盟”，形成一个具有互相协作网络体系的大的自由人联合体时，“这种组织，正如马克思在《内战》中完全正确地指出的，归根到底必然要导致共产主义。”^④

因此，自治、自治社会主义社会如果不同朝着共产主义——“自由生产者的联合”的发展相联系，就没有意义，就不可能也不会有结果的。

4. 自治是实现社会管理和战胜官僚主义的重要手段。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45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43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6卷第425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333—334页。

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中指出：“我们的工人自己将以资本主义创造的成果为基础来组织大生产，……将使国家官吏成为不过是执行我们委托的工作人员，使他们成为负有责任的、可以撤换的而且是领取普通薪金的“监工和会计”（当然还要用各式各样的和具有各种水平的技术人员），这就是我们无产阶级的任务。”^① 还指出：“在社会主义下，所有的人将轮流来管理，因此很快就会习惯于不要任何人来管理。”^② “对我们来说，重要的就是普遍吸收所有的劳动者来管理国家。这是十分艰巨的任务。社会主义不是少数人——一个政党所能实现的。只有千百万人学会亲自做这件事的时候，社会主义才能实现。”^③

劳动者要想实现自治，必须战胜形形色色的官僚主义。为此，“群众必须有权自己选举自己的合适的领导人”，“必须有权撤换他们”。“难道除了通过实践，除了立刻开始实行真正的人民自治以外，还有其他训练人民自己管理自己，避免犯错误的方法吗？”^④ “只有工人阶级学会管理，工人群众的威信已经树立，社会主义才能够形成和巩固。不然社会主义就不过是一个愿望。”^⑤ “只有当全体居民都参加管理工作时，才能彻底进行反官僚主义的斗争，才能完全战胜官僚主义。”^⑥

科学社会主义创始人的这许多思想，给南斯拉夫的社会主义自治以启发。他们就是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结合自

① 《列宁选集》第3卷第212页。

② 《列宁选集》第3卷第272页。

③ 《列宁选集》第3卷第483页。

④ 《列宁选集》第3卷第319页。

⑤ 《列宁全集》第28卷第123页。

⑥ 《列宁选集》第3卷第788页。

己的实际，加以运用和发展，形成具有独创性的建设社会主义道路。这条道路的最本质的特点，就是铁托同志所说的，

“在于把马克思主义的科学应用于一个特定的场合，在于使它与我国的特殊条件尽可能的密切地结合起来。”^①

需要指出的是，关于自治、工人管理企业、工人管理经济的思想，空想社会主义者早就提出过。如圣西门（1760—1825年）主张社会应该由生产者（包括工人、厂主、银行家和商人）来管理，也提出国家必须消亡的思想。法国的傅立叶（1772—1837年）主张通过设立一种没有雇佣工人的联合组织，来管理和组织社会劳动和社会生活。英国的欧文（1771—1858年）曾设想未来的社会是一个社会主义自治的民族大联盟，直接生产者可充分参加对大联盟的管理。路易·布朗则主张国家设立工厂（对工厂资本家可投资），国家管理一年后交给工人自己管理。空想社会主义者的这些主张，是自发的、不成熟的，也是无法实现的。但它却表明关于工人自治、工人管理经济的思想早已出现。它的出现是伴随着工人阶级的诞生而诞生，反映了工人阶级的不受压迫、剥削，争平等、自由的强烈愿望，并第一次指明社会主义首先是一种新的生产组织的制度。空想社会主义者的这些思想由于没有同工人阶级的彻底解放，同夺取政权、剥夺剥夺者，同过渡到崭新的社会经济形态——共产主义相联系，受到科学社会主义创始人的批评。因此，当我们谈论自治、工人自治时，应严格区分这两种截然不同的思想和理论，不能混淆。

（二）工人自治的第一次实践——巴黎公社

^① 铁托，1950年6月在南斯拉夫国民议会的报告。

“社会主义自治早在一百多年前，在巴黎公社第一次无产阶级革命中，就开始采取了初步的实际步骤。”^①南斯拉夫的工人自治实践只是继续和进一步发展了1871年巴黎公社开创的事业，使巴黎公社的基本原则、远大目标在实践中不断扩大和深化。

巴黎公社的存在虽然短暂，只有72天，但它却是第一次真正的社会主义自治实践。即无产阶级第一次掌握政权，第一次把工人阶级管理国家和企业的美好愿望变成光辉的现实，第一次留下工人管理企业的宝贵经验和史料，第一次使工人阶级作为独立的、重要的社会力量出现，并直接从事自己的社会事务，第一次证明工人阶级一旦摆脱资本主义私有制的束缚，掌握并支配生产资料时，就会创造出惊人的奇迹。正如马克思指出的：公社的“真正‘社会’性质仅仅在于工人们管理着巴黎公社这一点！”^②“公社的真正秘密就在于：它实质上是工人阶级的政府，是生产者阶级同占有者阶级斗争的结果，是终于发现的、可以使劳动在经济上获得解放的政治形式”。^③

历史上第一个实行工人管理的企业是卢佛尔军械厂。在1871年3月18日革命后，3月28日正式宣告巴黎公社成立前，该厂工人为制止破坏生产，自动组织起来，一面恢复生产，一面等候公社派人来接管。公社接管后确定了在工人政权领导下，由工人自己管理工厂的原则和方向。同年4月16日公社颁布法令，法令规定把资本家所丢弃的、已停业的工厂交给“工人协

① 铁托，1974年5月27日在南共联盟十大上的讲话。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425页（重点号是引者加的）。

③ 同上第378页（重点号是引者加的）。

作社”恢复生产，责成“协作社”进行管理，并拟定修整恢复的计划和管理的章程。卢佛尔厂根据公社法令制定的章程和条例具有很多特点，体现出工人阶级当家作主的精神，表明巴黎工人当时的看法，留下一个工人直接管理经济的历史性纲领，为以后的工人自治实践提供了宝贵的历史经验。

根据卢佛尔厂章程和条例的规定，工厂最高权力机构是全体工人大会，负责决定全厂的一切重大事务。下设管理机构——理事会，由它负责日常业务管理，如听取和接受厂长的工作报告，招工与裁减工人，确定工资等。理事会由各车间选出的工人代表、工长、车间主任和厂长组成。理事会每天定时开会，全体成员必须参加。理事会还可由工人代表一人提议，半数以上工人同意随时召开。若厂长等人反对召开则交工人大会决定。理事会中的工人代表应每周推选一人向全厂报告工作，报告内容还应公开张贴。工人代表有义务把工人的要求和意见带到每日召开的理事会上，并把会议的情况和决定传达给工人。此外，还设有监督机构——监督委员会，负责监督和检查工厂的一切工作，该机构全部由工人代表组成。

为保证广大工人都有直接管理工厂的民主权利和机会，还规定工人代表每两周全部轮换一次，每周轮换其中的一半。同时，为保证工人有效的民主管理工厂，还规定工人享有选举权、罢免权和监督权。工厂的各级领导（厂长、车间主任、工长）由工人大会选出。工人通过自下而上、普遍的、广泛的民主选举，把那些“真心实意的”，“坚定、积极、有正义感的”，“为人正派”的，并“永远不以主子自居”的人选出，担当厂长、主任或自己的工人代表。对当选者工人有权进行监督和检查，对那些不称职或者有渎职行为的

人，工人可随时罢免。从而防止领导人滥用职权和蜕化变质，也能把那些投机钻营分子及时撤换下来。为保证工厂的正常经营，对招工、收入分配、工资等都有详细而具体的规定，防止了招工中的营私舞弊、工资差别过大以及干部特权等。

卢佛尔厂的工人自治管理，充分调动了广大工人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使军工生产有条不紊，产品质量有保证，数量不断增长，成为巴黎公社的一面红旗。卢佛尔厂的工人自治管理是国际工人运动史上的工人阶级自己管理工厂的第一次尝试和伟大创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在迄今的工人阶级、进步人类的运动和战斗中，工人自治的思想和要求，并没有因巴黎公社的失败而消声匿迹，恰恰相反，这种思想和要求到处可见，自治实践此起彼伏，并日益强大。如1905年的俄国革命，当时成立了工人的“工厂苏维埃”，管理过一些工厂。之后在俄国的1917年的二月革命、十月革命，在列宁领导下，也出现过工人阶级实行自治的实践。还有，1919年在匈牙利，1920年在德国，1936年在西班牙都有类似的情况。南斯拉夫则是在1950年，开始在全国范围探索工人自己管理国家、自己真正当家作主的自治制度，历经三十多年的发展，逐步形成今天的自治联合劳动普遍体制。

（三）南斯拉夫工人自治的萌芽和初步实践

南斯拉夫的自治思想、自治要求和自治实践由来已久，并深深地扎了根。但是，“自治实践作为一种劳动者真正能决定和自觉地调整经济关系及其他社会关系的实际过程，则是一种新的现象”。^①这种新现象、新事物或新制度实质上

^① 米·科拉奇，《社会主义自治生产方式》，中国财经出版社，第15页。

是在南斯拉夫社会主义革命的现实基础上茁壮成长起来的。

南斯拉夫的自治，追本溯源，并不是从1950年实施工厂交给工人管理的法律时才开始的。早在一百多年前，继巴黎公社之后，塞尔维亚工人就为自治而战了。1875年在塞尔维亚的克拉古耶瓦茨爆发过南斯拉夫历史上有名的“自治红旗事件”，由于自治派取得胜利，群众载歌载舞，庆祝施行自治体制。“自治红旗事件”的主要倡导者是年仅20多岁的斯维托扎尔·马尔科维奇。他是塞尔维亚人，早年留学彼得堡，接触了第一国际的各种思想，受到马克思主义的影响，回国后他办报纸，歌颂巴黎公社，抨击当时的政治体制，寻求民族解放的道路。他曾被捕入狱和服役。后受聘担任克拉古耶瓦茨《解放》报的编辑。他主张以地方自治体和家族共同体为基础来建设社会主义。认为民族解放是当务之急，改革现行政治、经济体制则是解放的首要步骤。在巴黎公社鼓舞下和他的思想影响下，克拉古耶瓦茨这个原塞尔维亚公国的首都，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要求实行自治的思想迅速传播与扩大。在军工厂、学校、议会要求实行自治的力量不断增加。在不少议员和拥护地方自治的市民参加下，于1875年10月提出地方自治方案，举行了议会选举，结果自治派获得胜利。随之1876年2月5日召开代表会议，以多数票通过地方自治体的施政。于是，他们奏起马赛曲，打出“自治”红旗举行庆祝游行和演讲会。这一胜利吓坏了当时的塞尔维亚米茨大公，他连夜出动军队进行镇压。逮捕领导人，搜查游行，工厂解雇工人，学校调查学生。当时地方法院受到群众压力，不敢把要求“自治”定为反叛罪，决定对事件的领导者不处以徒刑（后来上级法院驳回地方法院的判决，改判一年徒刑，缓期执行）。这就是南斯拉夫历史上最早的工人